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吉林省輝南長龍生化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Jilin Province Huinan Changlong Bio-pharmac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49)

澄清公佈

謹此提述吉林省輝南長龍生化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九日刊發有關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公告。除另有界定外，所有詞彙與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澄清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附註 5 所載：「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二五年六月十日止（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轉讓的登記。就H股持有人而言，為確保有權出席上述會議，所有適當填妥的轉讓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在不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一日下午四時三十分交回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以作登記。」已修訂。現時將不會設有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

除上述變動外，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所有其他資料及內容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吉林省輝南長龍生化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張弘

中國吉林省，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6名執行董事張弘、張曉光、趙寶剛、吳國文、張翼及徐向夫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高其品、白君貴及田傑。

本公佈(吉林省輝南長龍生化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吉林省輝南長龍生化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由其刊載日期起計至少七天於創業板網站www.hkexnews.com「最新公司公告」一欄刊登。